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提升回龙观 天通苑地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三年行动计划 (2018—2020年)》的通知

京政办发〔2018〕28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优化提升回龙观天通苑地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7月29日

优化提升回龙观天通苑地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三 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回龙观、天通苑地区(包括回龙观镇、霍营街道、东小口镇、天通苑北街道和天通苑南街道)位于中心城区以北，是从中心城区沿中轴线向北部新城延伸发展的重要拓展区域，是中心城区功能疏解的集中承载区域，是北部绿色廊道和通风廊道的重要节点区域，是连接中关村科学城、未来科学城和怀柔科学城的重要枢纽区域。该地区作为本市城市化进程中形成的大型居住区，近年来交通拥堵、公共服务配套不足等问题日趋严重，居民反映强烈。为优化提升该地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有效解决城市发展的痛点，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紧紧围绕回龙观、天通苑地区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集成政策和力量，实施公共服务提升、交通治理、市政基础设施完善三大攻坚工程，着力补齐发展短板，推动城市有机修补更新，努力满足群众对便利性、宜居性、多样性、公正性和安全性的需要，打造与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相匹配、充满活力的美好幸福新家园，切实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基本原则

统筹推进，分类施策。坚持以规划为依据，统筹政府、企业、社会各方力量，加强市区联动，明确责任，分类施策，逐步补齐历史欠账，促进地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布局与区域功能、人口分布相协调。

远近结合，分步实施。坚持目标导向与问题导向相结合、治标与治本相结合、补短板与调结构相结合，区分轻重缓急，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持续推进、久久为功。近期，聚焦重点，抓紧解决好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满足群众迫切需求；远期，围绕功能优化、产业培育、职住平衡，实施区域功能有机更新和替代。

改革创新，集约发展。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硬约束，框定总量、限定容量，实现集约高效发展。积极引入专业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服务

和基础设施运营，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探索建设集成多种服务功能的综合公共服务设施，结合“互联网+”、创意设计、综合体以及新商业理念破解空间配置发展难题。

建管并重，提质增效。注重采取多种措施，同步提升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硬件建设及服务管理水平，确保发挥最大效能。加强社区综合治理，提升精治、共治、法治水平，提高政务服务和城市安全运行保障能力，加快构建服务为先、管理高效、安全有序的长效治理机制。

(三)总体目标

到 2020 年，有效满足地区新增入园入学需求，基本补齐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区域公共服务能力和品质明显提升；“一纵一横、五通五畅”主干路网架构和多层次交通体系基本形成，交通严重拥堵现象得到缓解；供水、排水、供电等市政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显著增强，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城市治理水平显著提升，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成为大型居住区治理示范。

二、重点任务

(一)公共服务提升攻坚工程

1.系统配置教育资源。坚持深入挖潜、统筹周边，充分发挥优质存量资源辐射带动效应，优化增量资源布局，科学分区划片，努力扩大基础教育供给。在东小口镇和北七家镇等区域适当增加教育设施用地。规范现有社会办园，扩大普惠园覆盖范围。通过名校办分校、集团化办学、教师培训交流等多种方式，着力改善教学条件，积极提高教学质量，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2018 年，完成 10 所幼儿园和天

通中苑西区小学移交接收工作,开工建设 1 所幼儿园、2 所中小学校;
2019 年,开工建设 6 所幼儿园、3 所中小学校;2020 年,开工建设 1
所幼儿园、2 所中小学校。根据实际需求,推进一批储备项目尽快完
成规划选址等前期工作。(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教委、市规划国
土委)

2.健全分层级卫生服务网络。坚持均衡配置、网络化管理,着力
强化基层卫生服务站点、人员配置,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形成一
刻钟社区卫生服务圈。合理利用优质医疗资源,推进辖区医联体建设,
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升区域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2018 年,
完成瑞旗家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天通苑北街道卫生服务中心用房
购置工作,开工建设中西医结合医院住院楼项目;2020 年,开工建设
积水潭医院回龙观院区二期扩建工程和清华长庚医院二期妇儿中心
项目。(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卫生计生委)

3.优化提升文体服务水平。针对居民多层次、多样化需求,采取
新建、改扩建、租赁等多种方式,加快大型综合文体设施和社区文体
设施建设。引入专业社会力量,充分运用现代管理理念,提高文体设
施综合协同利用水平。深入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文体活动,健全群
众性文体服务网络,打造具有社区特色的文体品牌。2018 年,完成天
通中苑西区体育馆、天通苑地区综合文化中心用房购置和天通苑南街
道文化体育活动中心用房移交接收工作,开工建设回龙观体育文化公
园;2019 年,开工建设太平郊野公园足球场和东小口森林公园足球
场。(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文化局、市体育局)

4.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统筹区域内外资源，加快推进配套养老设施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建设。支持社区群众性自治组织开展居家养老互助服务，为居家老人提供生活照料、家政服务、文化娱乐和精神慰藉等社会化服务。2018年，完成紫金新干线、瑞旗家园配套养老院等5个项目移交接收工作，加快推进融泽嘉园配套养老院建设，完成9个养老服务驿站建设；2019年，完成7个养老服务驿站建设；2020年，完成4个养老服务驿站建设。(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民政局)

(二)交通治理攻坚工程

5.加快完善交通路网。全面提高路网规划实现率，加快完善“一纵一横、五通五畅”主干路网架构。优化主次干路配置，打通断头路，畅通区域微循环。研究规划与中心城区连接的快速通行线路，加强北部区域与中心城区的交通联系。2019年，开工建设北清路、安立路“一纵一横”两条路快速化改造工程；2020年前，分批推进定泗路、中东路、回南北路、太平庄北街、太平庄中街5条横向主干路建设，以及文华路、林萃路、建材城东侧路、北苑路北延、北苑东路5条纵向主干路建设，实现黄平西侧路开工建设。(责任单位：市交通委、昌平区政府)

6.疏通严重拥堵节点。分类施策、科学编制疏堵方案，逐个打通道路堵点断点。2018年，完成中滩村路与陈营东桥顺接工程；2019年，完成北郊农场桥改建工程；2020年，完成辛庄桥疏堵工程，打通太平庄中街桥、林萃路五星啤酒厂等断点。(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

市交通委)

7.加大停车设施建设管理力度。坚持建设、管理、服务并举，提升静态交通体系服务能力。支持利用城市绿地地下空间，建设一批地下停车库。围绕换乘站点，建设若干驻车换乘(P+R)停车场。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利用腾退土地和边角地建设立体停车设施。积极推动电子收费系统建设，有序落实差别化停车收费政策。建立停车资源登记制度和信息更新机制，利用科技手段提升停车位使用效率。规范路边停车管理，大力整治违法停车行为。(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委、市园林绿化局)

8.大力提升公共交通服务能力。加快建设轨道交通 17 号线，研究推进轨道交通 19 号线北段北延项目和连接“三大科学城”的轨道交通项目。改造轨道交通 13 号线龙泽站、回龙观站等拥堵严重的站点，增加进出站口。加快设置快速安检系统，优化客流组织，有效分流携带大件行李的乘客，提升通行效率。对回龙观至上地等严重拥堵路段，研究施划潮汐式公交专用道。对新建主次干道，规划配建公交港湾；对已建成主次干道的公交站台，研究实施港湾式改造。研究规划上跨京藏、京新高速公路的公交专用路。实施回龙观镇和二拨子公交首末站、回龙观中心站等公交场站建设改造工程。(责任单位：市交通委、昌平区政府)

9.加快构建区域慢行系统。立足区域自然禀赋，坚持绿色出行优先，构建安全连续、覆盖广泛的“骑行+步行”网络体系，建设连接居住区、森林公园、交通枢纽、就业区的适宜骑行和步行的专用道，使

骑行成为中短距离出行首选，降低机动车使用强度。规划配套建设自行车公共停车场，规范自行车停车秩序。**2019**年，建成回龙观至上地自行车专用路；**2020**年前，逐步完善覆盖区域的慢行系统。(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交通委、市园林绿化局)

(三)市政基础设施完善攻坚工程

10.加快供水、排水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施**64**处自备井置换，实现所有小区接入自来水供水管网，提升供水保障能力。系统排查管网设施，分步骤、分批次开展消隐提升工程，确保供水安全。有序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利用公园绿地提高雨水收集率，建设海绵城市，提升蓄洪排洪能力。**2018**年，启动自备井置换、老旧小区管网改造工程、TBD再生水厂建设等**4**个项目，完成昌平区温榆河以南地区污水收集和再生水利用管网项目建设；**2019**年，启动雨污分流改造以及部分排水干渠治理工程等**6**个项目建设；**2020**年，启动天通河治理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市水务局、昌平区政府)

11.强化供电保障。进一步改善电网架构，加快输变电及线路设施建设，推动老旧小区电网改造，提高供电保障能力。**2018**年，建成中滩**110**千伏输变电工程；**2019**年，开工建设农学院、上坡、歇甲庄等**3**个**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以及回龙观地区配网设施改造、增容工程，持续提升地区供电保障能力。(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委、昌平区政府)

(四)打造大型居住区治理示范

12.狠抓“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任务落实。加大回龙观、天通苑及周边区域疏解整治力度，确保取得明显成效。统筹利用疏解腾

退土地，优先用于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和“留白增绿”。2018年，违法建设基本拆除，5家区域性市场和物流中心完成疏解；占道经营、无证无照经营、“开墙打洞”整治和群租房整治等专项任务率先完成，实现“动态清零”。实施中关村生命科学园三期及“北四村”棚户区改造、东小口镇兰各庄村店上村(组团)棚户区改造及东小口镇小辛庄魏窑半截塔土地开发项目。2019年，区域性市场基本得到疏解和提升，率先完成专项行动全部在账任务。(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

13.打造便民服务网络。适应消费升级变化，因地制宜布局多种形式的高品质商业综合设施。整合提升低效商业网点，推进规范化、连锁化、品牌化商业网络体系建设，满足居民不同层次生活需求。支持实体书店、小剧场、电影院等文化休闲设施建设，积极引入文化体验型图书馆等高品质业态。推进实体商业与电子商务融合发展，创新商业模式业态，打造“互联网+社区”“互联网+生活性服务业”，丰富有效供给。鼓励企业与社区合作，建设一批集家政餐饮、远程医疗、智能泊车和居家养老等社区服务于一体的智慧社区。合理布局网点，利用现代电商和物流配送，推进社区综合服务网络体系建设。2018年，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率达到70%；2019年，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率达到90%；2020年，实现一刻钟社区服务圈基本全覆盖。(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商务委、市社会办)

14.不断拓展绿色空间。积极推进该区域第一道、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建设，加快建设北中轴绿楔，推动生态绿楔与区域生态建设有机衔接。加大投入力度，提升绿地质量和养护标准。推动现状低效用地

腾退还绿。2018年，启动回龙观京都儿童医院南公园、东小口城市休闲公园等4个项目建设；2019年，启动霍营公园等3个项目建设；2020年，基本完成区域内代征绿地建设，大幅提高公园服务半径覆盖率。(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园林绿化局)

15.推进区域功能有机更新。以结构调整为根本，以理念创新为着力点，促进功能完善、产城融合，有效缓解职住矛盾。探索制定区域城市设计导则，统筹利用有限空间资源，做好第五立面规划设计，加强对城市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等方面的精细化管控和引导，为市民提供丰富宜人、充满活力的城市公共空间。2020年前，编制完成区域城市设计导则。(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规划国土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

16.推动社区化创业就业。系统整合存量资源，统筹利用疏解整治腾退空间，补充服务功能，引入符合功能定位的产业项目，适当增加商业办公综合楼、新型商业综合体供给，引导就近就业。发挥“腾讯回+创业社区”、阿里云大数据等创业平台优势，研究出台相关试点意见，支持进行类家式社区办园点、健康养生服务点、体验型商业等创业活动，为居民创造更多就近创业、居家创业、在家就业机会。2019年，出台支持该地区社区化创业就业的相关试点意见；2020年前，推出一批社区化创业就业试点。(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商务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教委、市人力社保局、市卫生计生委、市工商局)

17.加强社会服务管理。坚持党建引领，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动建立多元参与的社区治理格局，实现精治、共治、法治。提高资源

利用效率，建设综合公共服务中心，统筹解决各类职能站所不足问题。大力推进社区用房规范化建设，提升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做实做细网格化体系，逐步完善“网格员巡查上报、镇街小循环解决、区级平台协调处置”的工作机制。加快街道综合执法平台建设。2018年，完成天通苑南街道办事处、天通苑北街道办事处和天通苑北派出所等机构用房移交接收工作；2019年，完成回龙观镇(地区)行政区划调整工作，将回龙观镇分为回龙观、龙泽园、史各庄三个街道办事处，实现正式挂牌；2020年，完成22处社区服务用房购置。(责任单位：昌平区政府、市社会办、市编办)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市区联动、高效运作、协调有力的联席会议制度，加强统筹协调，推动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市有关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责，主动服务对接，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昌平区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成立工作专班，坚定有序推进任务落实。市级供水、排水、燃气等专业公司要按照中心城区政策，加快实施列入计划的项目，落实有关运营和管理责任。要切实加强区域间合作，积极推动解决跨区域重大事项和问题。

(二)狠抓任务落实

市有关部门和昌平区要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形成目标、任务、时间、步骤、责任一体落实的“路线图”。要抓紧编制完成回龙观、天通苑地区及周边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确保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等

项目尽快落实规划选址。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可纳入本市公共服务类建设项目投资审批改革试点工作流程办理相关手续，尽快开工建设。

(三)强化政策支持

适当加大市级对该地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投资、运行管理等方面的资金支持力度。鼓励公共服务设施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以及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建设运营。研究与该地区人口和公共服务相适应的编制政策，满足该地区教育、卫生、政务服务等实际需求。培育和引入专业化平台运营企业，建设公益性和经营性项目平衡搭配的综合公共服务平台，提升公共服务配置效能。建立跨区域公共服务资源共享机制，发挥周边公共服务资源对本地区的辐射支撑作用。

(四)加强宣传引导

加大宣传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及时回应关切，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充分调动全社会的积极性，共同破解大型居住区治理难题，合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